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5-085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 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钽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 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 共计5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9.601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078%。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5年10月22日。

、本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1、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 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 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 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年3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 管理委员会《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3】67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23日期间,公司通过内部OA系统等方式公示了激励对象名 单。截至2023年3月23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023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 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3年4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董事会被授权会权办理与实施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会部事项, 包括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 在激励对象

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

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 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 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 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激励对象主体 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4年4月26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9届董事会6次会议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9届董事会9次会议议案)》,并 同时公告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0、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 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音贝。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 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2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45,126股,同意本公司对符 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办理相应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11、2025年5月16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3,994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同时

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2、2025年6月3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52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

涌,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545.126 股。 13、2025年9月2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

14、2025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 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5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9,601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一)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授 P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加下表所示:

The state of the s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 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另一个解除限告期		3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 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I I men in	Livery Livery A seed to believe the later which is a seed to be a seed	V: 4 -b- 11 -a 1-a-						

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投予日为2023年 28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23年10月13日,第一个限售期即将于2025年10月13日届满。 (二)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记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信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 4、法律	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则 见的审计报告;	否定意见或者 让出具否定意见 证程、公开承诺 激励的;	或者无法表示意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 (42.44)
2	1、最近12个 2、最近12个月内被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 4、具有《公司法》规则 5、依据法律法规	协对象来发生如下任一村 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机 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 取市场禁人措施; 这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 及有关规定不得参与上市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村	的不适当人选; 幼认定为不适当 及其派出机构 高级管理人员情 6公司股权激励	行政处罚或者羽 痔形的;	★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法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本微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段》 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 第 1、以2021年营业收入 为基数 同行业同口径平 2、2023年度净货产收益率不(	18.08%, 复合增长季高于目标证 3.08%, 且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6.12%(同行业平均水平为 11.96%); 2.公司2023年净资产收益率为			
4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公司(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	-barriage-subtraket Attrictor	助计划实施考标 果,原则上绩效 核评级表中对	评价结果划分为 应的个人层面解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 成就、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后续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三、本次解除限售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实施的解除限售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25年10月22日;

(二)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5人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9,60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078%。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	已解除限售的股票数 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 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  制性股票数量(股)			
黄志学	董事长	70,120	0	23,140	46,980			
中层管理人员及	を核心骨干(合计4人)	49,880	0	16,461	33,419			
	合计	120,000	0	39,601	80,399			
沙·(中央尼利) P. 4.八四和/广蒙市和中日签册 I P.								

2、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中含公司董事,其所持股份锁定及买卖股份行为,应遵守《公司法》 《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

五 木次解除阻焦股份上市浇通后公司股末结构亦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	前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华(人发动级(取)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39,494	0.64	-39,601	3,199,893	0.63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3,204,680	0.63	-39,601	3,165,079	0.6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1,624,774	99.36	39,601	501,664,375	99.37	
三、总股本	504,864,268	100.00	0	504,864,268	100.00	

构表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十四次会ivzhiv.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北京金城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东方组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金沪法意[2025]第336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5-090

##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 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71.4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71,400股。 ★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22日。

● 本心以示二中流面中别分2025年10月22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 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海澳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浦迈")于2025年10月 入型分泌的测验。 1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 归属期第一次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 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 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 版计划的相关中亚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意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2023年7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晓梅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 (3)2023年7月19日至2023年7月28日,公司在内部公示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 名和职务。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 2023年7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3年8月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 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 为代表一句以来"永人",也是由这个人会议论、董中安心地会心也会依然的几个时天中直由这条综合。"问点,公司 被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资易的情况。 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3年8 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 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 任 8 日 20 日 从司召开第一届著車会第十十次会议 第一届些車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 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 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8月2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到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则已及秦时汉!宋时仁云:20战4.6000万米王坪公传百法节汉,则足的以周江汉;口行百有大法评法规 职定。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功象名单进行了被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公司 2013、公司 13年—加惠于安市公公公、办一周通与公司公司、市区加及 1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搬防计划。2表于价格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性股票激励计划》都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 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8)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诵讨了《关于修订《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

(9)2025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确认作废《公司2023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 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归属数量占首次已获授
7119	XIAI	N/100	性股票数量(股)	(股)	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肖志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6,000	28,000	50.00%
2	He Yunfen (贺芸芬)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8,000	0	00.00%
3	倪亮萍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48,000	24,000	50.00%
4	马潇寒	董事会秘书	6,400	3,200	50.00%
		小计	158,400	55,200	34.85%
			他激励对象		-
	董事会认为需要	激励的其他人员(39人)	369,600	184,800	50.00%
		总计	528.000	240.000	45.45%

注:1、上表中"首次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剔除公司已作废处理的首次授予股票数量。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会五人所造成。

3、He Yunfen(贺芸芬)女士因外汇及个人资金计划原因导致本次归属相关程序暂时无法完成,待 完成相关流程后,公司将为其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手续。

序号	姓名	职务	预留部分已获授予的限 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预留部分已 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肖志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000	2,400	20.00%							
2	He Yunfen (贺尝芬)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000	0	00.00%							
3	倪亮萍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	16,000	3,200	20.00%							
4	马萧寒	董事会秘书	2,000	400	20.00%							
	/	计	42,000	6,000	14.29%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	励的其他人员(41人)	127,000	25,400	20.00%							
	Ŕ	áit .	169,000	31,400	18.58%							

注:1、上表中"预留部分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剔除公司预留授予部分中激励对象离职 作废的股票数量。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人所造成。 3、He Yunfen(贺芸芬)女士因外汇及个人资金计划原因导致本次归属相关程序暂时无法完成,待

成相关流程后,公司将为其办理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手续。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025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 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归属期内为符合归属条件的首次授 予部分43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45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共计297,80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数量264,000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

期可归属数量 33,800 股。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He Yunfen (贺芸芬) 女士因外汇及个人资金计划原因导致本 次归属相关程序暂时无法完成,待完成相关流程后,公司将为其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手续。

基于上述情况,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本次归属的激励对 象人数为42人,本次对应归属数量为240,000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 数为44人,本次对应归属数量为31,400股。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年10月22日。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

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 将其持有的太公司股票在买人后6个 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 了变化 则该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财符会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7-11/L:/IX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548,754	271,400	113,820,154
总计	113,548,754	271,400	113,820,154
*************************************	(C-45年) 1 土 45 45 本 7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于2025年9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A15047号),对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激 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25年9月22日止,42名符合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 400股。 经审验,截至2025年9月22日止,公司已收到上途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股本金额而洗弃元 任肆佰元整(大写)。 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6.551,596.00元,其中,股本271,400.00元,资本公积 6.280,

2025年10月16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 一次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为37,546,898.62元,公司2025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33元/股。本次归属登记后,以归属登记 后总股本113.820,154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1-6 本次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1,400股,占归属登记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24%,对

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5-070

#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自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10月17日期间,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股票满足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盟升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20.94元的130%(含130%),即27.22元/股,已触发《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

●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

债"的议案》,决定本次不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 ● 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10月18日至2026年1月17日期间),若"盟升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 數 公司均不行伸桿前膝回权利。 在此之后以2026年1月18日(差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 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52号),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即自2023年9月12日至2029年9月11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 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50%。

已于2023年10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盟升转债",债券代码"118045"。 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9月18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年3月 1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年9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盟升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2.72元/股。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32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42.72元股向下修正为35.00元股。

因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离职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0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以及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设定的业绩考核条件而不得解除限 售的127,26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169,26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根据《募集 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35.00元/股调整为35.02元/股,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间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盟升转债" 转股价格由35.02元/股向下修正为21.10元/股。 因公司将2022年回购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并于2025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司办理完毕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完成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691,729股股份的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由21.10元/股调整为20.94元/股。 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设定的考核条件而不得解除限售的127,26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因回购注销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较小,经计算,回购股份注销后,"盟升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20.94元/股。

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9日、2024年10月1日、2025年3月8日和2025年4月18日在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关于向下修正"盟升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6)、《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实施完成调整"盟升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5-017)和《关于回购注销股份完成暨不调整"盟升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

综上,"盟升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20.94元/股。

]转债赎回条件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3. 莫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 目(一期)

473.485.995.59元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盟升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 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 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15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

貝据发行预案拟投入募集资 金金额

115,000,00

112,348,60

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4号),博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无价 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4号),博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向 13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12,011,007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11.81元股。本次发行股份募集

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3-11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

项目投资总额

213,172,66

248,172.66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一)前次時同冬勢舳坐標刀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1: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 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 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自2024年10月16日至2024年11月6日,公司股票满足在连续的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 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1.10元的130%(含130%),即27.43元/股,触发"盟升转债"的有条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 债"的议案》,决定不行使"盟升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且未来三个月内(因 2024年11月7日至2025年2月6日前月,若"盟升岭市等時期被国 监力采书。上示不二一万下冰里 权利,在此之后以2025年2月7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 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不 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白2025年2月7日至2025年2月27

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21.10 元的 130%(含 130%),即 27.43 元/股,已触发"盟升转债"的有

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 债"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情况综合考虑,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决定不行使"盟升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5月27日期间),若"盟升转 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5年5月28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 计算。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en)披露的《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20.94 元的 130%(含130%),即 27.22 元/股,已触发"盟升转债"的有 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

自2025年5月28日至2025年6月18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连续的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

债"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情况综合考虑,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决定不行使"盟升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6月19日至2025年9月18日期间),若"盟升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2025年9月19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 回 计分配及项目系统,公司分下门 医范围的项目状态,在此之二位,2012年7月17日7日 1 2 3 7 1 里旬 计算。保养市均年条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年6月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c.com.cn)披露的《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8)。

(三)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10月17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连续的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 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0.94元的130%(含130%),即27.22元/股,已触发"盟升转债"的 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提前赎回"盟升转债" 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情况综合考虑,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决定不行使"盟升转 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5年10月18日至2026年1月17日期间),若"盟升转

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四、相关主体减持可转债的情况 经核实,在本次"盟升转债"满足赎回条件的前6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盟升转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口,上述主体未持有"盟升转储"。如未来上述主体权交易"盟升转储",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并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以2026年1月18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盟升转债"再次触 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盟升转储"的提前赎回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如需了解"盟升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9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

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8-61773081

电子邮箱:zhengquanbu@microwave-signal.com

成都盟升由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5-077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扣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

以下简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投资金额 (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的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金额为4,000万元 经数据存款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抽震的《关于继续 吏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4)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为风险较低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 而政策影响较大,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现金管理概述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 设进度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

本次现金管理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金额为4.000万

注:上表中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发行预案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总额系扣除发行费用所致,两

者之间的差额在"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项目(一期)"项目中进行调整,即"博敏电子 代电子信息产业投资扩建项目(一期)"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由人民币115,000.00万元调 减为人民币112.348.60万元。 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

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五)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名称	型	金額	(%)	金额	PU.	类型	化安排	关联交易	来源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 省分行单位人民币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4,000万元	0.65%-2.20%	不适用	109天	保本浮动 收益	无	否	募集资 金
2、现金管理的主要条款										
受托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扶贵支行										
委托人: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博敏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本金	4,000万元
-[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440727136202510161571
	期限	109天
	合同签署日	2025年10月16日
	收益起算日	2025年10月16日
[	到期日	2026年2月2日
	投资范围	由建设银行统一运作,本金部分纳入建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通行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通行生品表现挂约。 上述结构性存款协议项下挂线对指外支撑"BNT"发顺之外的成元兑美元即期汇率中间价。
ı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产品
-	收益日期计算规则	实际天数/365,计息期为自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计息期不调整。
ľ	收益支付频率	到期一次性支付
- 1	和開助化公庫	0.65%-2.20%

现金管理期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 这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那分内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 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 下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均属于本金保障型产品,符合安 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要求条件。但产品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

验、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低风险型产品,保障资金安全。公司 资金管理部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募集资金使用账目,做好资金使用

的服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 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服 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建设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 列报》及其应用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流动资产,后续按照 摊余成本进行计量,对取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影响公司主营业

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该事项时保荐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意见,认为: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

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5-074 证券代码:603689

###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资金来源

本次所與文理財产品均为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管理人风险等原因遭受损

(一)投资目的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 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保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的总金额为5,500.00万元。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新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30万张,每张面值 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97.97万元后,

会, 审议通过了《嘉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2021年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六安—霍邱—颍上干线项目"予以结项,节余募集资金37,400.00万 元。并将前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宿州—淮北—萧县—砀山干线项目以及固镇—灵璧—泗县支 线项目建设。

本次委托理财使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2025年10月17日,公司购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1168】 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 称(如有)	产 品 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如有)	预计收益金 额(如有)	产品期限	收益类 型	有无结 构化安 排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资 金 来源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TLBB202521168】	杭州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 行理财	5,500万元	0.65/1.95/2.15	/	44天	保本浮 动收益	无	否	募 集 资金
本次理财产品的额度为5500万元、期限为44天,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符合低风险、保本型的使用条										
<b>並酬工具包括但不</b>	设丁洁用、	岡市	、グドル、利	学 期 权 寺 们 生 3	位熈上具)	o 151	会1収以	应、(朱/	14年14年4月	川余

件要求,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由公司财务部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评估理财 产品受托方资质、投资品种、产品风险、风控措施等。本次计划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 木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木次黍籽理财经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在产品存续期间 公司财务部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公司审计部、独立董事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1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50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00
二、审议程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公司	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额度内进行
投资理财,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
車上本 → 上本 → 上述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対	大山等权 句括伯不阻于, 选择会救去业理财机 物作为受

本次所购买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与政策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 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人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评估本次投资的风险,说明上市公司关于委托理财的人员配备,账户及资金管理制度、决策程序、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归属于上市公司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 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

益。该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皖天然气")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702.0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12日全部到账。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

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粹措施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50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00	
二、审议程序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公司	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额度内进行	
投资理财,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	
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	k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	
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	、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	

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管理人风险等原因遭受损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投资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 展和规范运行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投资资金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投资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 报告制度 内部控制及风险监控管理措施等方面的情况 上市公司应当针对委托理财项目,依据风险管理目标,说明为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 律、内部控制等风险,所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及其可行性。

2024年12月

产转移》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中介机构意见 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该事项时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出具了意见,认为: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